

龙岩市新罗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龙新应急〔2025〕88号

关于公布新罗区应急管理局 减权放权事项监管责任清单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直属事业单位，各相关单位：

根据市委编办《关于进一步加强部门权责清单管理的通知》（岩委编办〔2023〕44号）文件精神，我局已制定减权放权事项监管责任清单，现给予公布。

附件：新罗区应急管理局减权放权事项监管责任清单

龙岩市新罗区应急管理局

2025年10月20日



附件

新罗区应急管理局减权放权事项监管责任清单

附表一：取消的事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原实施机关	监管责任单位	监管主要职责及措施	取消文件文号	备注
1	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		新罗区应急管理局	矿山安全监督管理局和地震地质灾害救援股	取消审批后，区应急局通过以下措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强对建设单位验收活动和验收结果的监督检查；对非煤矿山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活动和验收结果的监督检查；（一）对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报告按照不少于总数 10%的比例进行随机抽查；（二）在实施有关安全许可时，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报告进行审查。	龙新政综（2015）181 号	
2	加油站安全设施竣工验收		新罗区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生 产监督管理局	取消审批后，区应急局通过以下措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对加油站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活动和验收结果的监督检查；（一）对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报告按照不少于总数 10%的比例进行随机抽查；（二）在实施有关安全许可时，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报告进行审查。	龙新政综（2015）181 号	
3	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备案		新罗区应急管理局	矿山安全监督管理局和地震地质灾害救援股	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应当进行安全预评价，并在申请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时同时向应急管理部門提交安全预评价报告。对未进行安全预评价或未提交预评价报告的，设计审查一律不予许可。	龙新政综（2015）181 号	
4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设计审查、竣工验收（包含 3 个子项）	1.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 2.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设计审查 3.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新罗区应急管理局			龙新政综（2016）267 号	职能移交卫健

附表二：下放（委托）的事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原实施机关	监管责任单位	监管主要职责及措施	承接部门的职责	下放文件文号	备注
1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建立健全特种作业人员档案的行为的处罚		新罗区应急管理局	安监股、矿山股、危化股、执法大队	1. 业务指导：指导承接部门熟悉该违法行为的认定标准、处罚依据，开展执法流程、文书制作等专项培训。 2. 执法支持与联动：对镇街发现的重大、复杂案件，或镇街难以独立处置的情况，及时提供专业技术支持或依法提级查处。 3. 考核与评估：定期对承接部门的执法效能进行考核评估，推动执法质效提升。	1. 日常巡查与隐患排查：将该事项纳入日常安全生产巡查范围，及时发现并处置违法行为。 2. 接受指导与监督：积极参与原实施机关组织的业务培训，接受执法监督，不断提升执法能力，确保执法行为合法、规范。	龙新政规（2022）8号	赋权至10个镇人民政府
2	对未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或者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未按照规定报告的处罚		新罗区应急管理局	安监股、矿山股、危化股、执法大队	1. 业务指导：指导承接部门熟悉该违法行为的认定标准、处罚依据，开展执法流程、文书制作等专项培训。 2. 执法支持与联动：对镇街发现的重大、复杂案件，或镇街难以独立处置的情况，及时提供专业技术支持或依法提级查处。 3. 考核与评估：定期对承接部门的执法效能进行考核评估，推动执法质效提升。	1. 日常巡查与隐患排查：将该事项纳入日常安全生产巡查范围，及时发现并处置违法行为。 2. 接受指导与监督：积极参与原实施机关组织的业务培训，接受执法监督，不断提升执法能力，确保执法行为合法、规范。	龙新政规（2022）8号	赋权至10个镇人民政府

备注：1.“监管责任单位”填写本部门承担该事项监管职责的内设机构等。

2.“监管主要职责及措施”填写减权放权后，本部门应当承担的有关法定监管职责以及本部门制定的具体监管措施。

3.“承接部门的职责”填写承接部门的具体承接落实要求。

4.上述表格电子版文档填写后请通过协同网邮箱报送 chenyan1@ly.fj.cn（Excel A4 格式）。

5.备注里表明“下放”或“委托”或其他需要特别说明的内容。

6.取消、下放事项包括含行政审批类和监管类的权责事项。

